

应县文史资料

第五辑

政协应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会

一九九〇年五月 编印

政协应县文史资料研究

委员会

主任：王跃政

副主任：马 良

委员：杨生江、郑德贵、石稔光

何铁光、于怀旺

编 委 成 员

审 稿：杨 林

编 辑：王跃政

校 对：葛如兰 王跃政 尹茂仁

目 录

应县城旧貌示意图	王桓
1 应县岁时琐记	葛如兰、王跃政 (1)
2 《禁革陋弊碑》——章弘贪赃枉法的铁证	王跃政 (10)
3 勒石 (立碑) 晓谕——清政府防止地方官吏额外征收钱粮 贪赃枉法的又一措施	王跃政 (18)
4 娘娘坟小议	王跃政 (21)
5 应县民国以来工商史貌拾掇	葛如兰 (24)
6 泰和玉药铺发展史	于怀旺、葛如兰 (31)
7 田景符与陈县长	尚庸身 (36)
8 抗日战争时期, 应县的文化教育	杨生江 (38)
9 日寇统治下的应县教育概况	刘一钦 (45)
10 我对日伪时期奴化教育的回忆	杨生江 (48)
11 抗战时期应县日伪政权对粮食的统治	史丙贵、杨生江 (61)
12 日寇在应县统治时期的罪恶回忆	赵晋权 (65)
13 矢野、孔仲文与靖乡办事处	刘堪正 (71)
14 日伪时期应县的盐务情况	高儒、葛如兰 (76)
15 日伪时期的税务: 横征暴敛民不聊生	杨玉鼎 (80)
16 日伪时期的应县农商兴振会	葛如兰 (83)
17 日本统治时期应县医药事业概况	刘俊逸 (86)
81 日伪统治时期应县种植罂粟贩卖毒品和吸食毒品受害情况	

.....	葛如兰 (92)
19给解放区背食盐.....	徐国武 (98)
20飞机骗钱闹剧见闻.....	刘建善 (101)
21回忆游出区第二完小艰苦办学情况.....	尚云升 (103)
22无名英雄.....	王跃政 (109)
23抗战初期应县妇女工作的回忆.....	吴建春 (114)
24接马峪“五.二一”事件.....	郭九绪等 (117)
25下社惨案.....	张志民 (121)
26小石口惨案.....	徐国武 (125)
27日寇在茹越口的暴行.....	薄效仕 (126)
28罗框惨案.....	李世英等 (128)
29东辛寨惨案.....	张家喜、李志孝等 (130)
30智擒密探唐茂.....	李座、李志孝等 (131)
31营长为民除害，一战歼敌十八名	张家喜、李志孝等 (132)
32应县选举伪国大代表见闻.....	张日耀 (133)
33石庄后庙之战.....	王跃政、王香 (138)
34应县四个知名书法家.....	尚云升 (140)
35沈瑞略传.....	葛如兰 (142)
36帖升书.....	[尹茂仁 (144)
37尹欲仁事略.....	尹茂仁 (148)
38尹依仁小传.....	尹茂仁 (150)
39曹九有先生破旧立新二三事.....	张日耀 (152)
40贾开泰略传.....	尹茂仁 (155 (

应县岁时琐记

葛如兰 王跃政

中华民族开化发达较早，有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从殷周始，即已运用月历计时，通过观察气候变化和日影测得一年为365~366日，从而产生了夏历。我们参阅《荆楚岁时记》资料，考查了本地民间岁时活动，与全国比较，各地同中有异，习俗有殊。兹将应县岁时中民间古老流传、沿革。据我们亲历予以考述，辑作琐记。

正月初一日，（旧谓元旦，大年，今称春节）。正月，读征月。〔按〕孔子作春秋曰元年春王正月，元年乃鲁隐公元年，正月则周王定历之正月。因秦代始皇姓嬴名正，当年御讳正字为征，故至今读正月为征月。是日俗谓诸神下界，民间于五更鸡鸣起，燃点旺火，响鞭炮，以食品、菜肴供祭诸神，点灯烛，烧香、纸接神，并祭祖宗。祝庆新岁，纳祥避邪，在新的一年里，预祝万事亨通，大吉大利。按〔骇闻录〕载：“季旼居山中，邻人仲叟家为山臊（妖怪类）所祟，旼令旦夕于庭中用竹著火中，怪乃惊遁，至晓寂然安帖。”故后人响鞭炮，即爆竹遗俗。又民间男女老少皆穿着一新，家中祭神、祖后，小辈并向长辈磕头；男人们成群结队到户下族中、亲戚家拜年，见面相互问答，均恭喜发财之类吉庆语；早餐后，女眷向本处亲戚长辈叩头。长辈要给童年孩子们压岁钱。还需以点心、糖果、茶水招待，以示丰隆。

是日早餐家家煮饺子吃，桑干河以北村庄多数人家吃素，意欲一年免灾祸。直至月尽，天天总是想方设法吃好饭。且由本月始，断断续续又有“忌针日”，什么“初二生二异子”

“三孤四寡”“生六指”“犯九女婿”“十恶指”等等忌讳用针。虽系迷信，实际是为女人们减轻劳动的借口措词。流传俗训：“过了老填仓，气死懒婆娘，欲待死了罢，还有二月二”。初二日“接财神”。四民早晨争相早起，在画有“财神”像前，点灯、供祭品焚香纸，燃放鞭炮，开门迎神，以示请到财神，以祈一年中财源茂盛。

初三日迎喜神，村与城中习俗不一，城中市民是日向城南关外迎祭；乡村中于初三到初五这儿天，依时历按喜神转值方位行向南方迎祭之。流传商末比干丞相死后封为喜神，（按天地方向四角、正南、坐值司职）。

初五日谓之“破五”。四民于是日早晨扫除炕底灰土弃于街门外，取破五穷之意。又是日早晨，好事者，制作布人儿，或纸人儿，上街寻换，口喊：“换哩！换哩！”相逢者各自将布人儿互换。按〔韩愈送穷文〕记，五穷：“智穷”、“学穷”、“文穷”、“命穷”、“交穷”，文曰：“闻子行有日矣，躬具船车载粮糗，吉时良利行四方”。盖“破五穷”之流传。

初七日谓为“人七日”。古岁时流传，天地初开，正月初七日是人生之灵辰日。按《东方朔古岁时书》“天地初开，一日鸡，二日狗，三日猪，四日羊，五日牛，六日马，七日人，八日谷。其日晴主所生之物盛，阴则灾。

初八日，谓“八仙日”。民间流传是日是八位为人们做下好事的人，修道成仙日。为八洞神仙。〔释〕八仙即张果老、吕洞宾、韩湘子、铁拐李、何仙姑、曹国舅、汉钟离、

蓝采和。应县走蒙古（包括内蒙古和蒙古人民共和国）谋生的画匠、裁缝，组织了“吴真社”，出资聘请关南有名的戏班，在城内关帝庙演唱三天。初八日正式举行祭祀仪式，祈祷保佑出外平安。“八仙”为应县影响最大的庙会节日。乡村的人进城过逛“八仙”的人也不少。

初十日“是日谓“十籽”祭祀土神日。民家早餐捞小米盛置盘中，米上安枣、核桃、葱叶，象征牲灵五官，取古为神领牲之意。俗言是日夜晚鼠娶媳妇，忌杀鼠。〔按〕土生禾，民以食为天。鼠、子神也，属土，祈祭土生禾茂，丰年足食之意。

十三日，谓“翻地日”，农家将谷黍草杆插一盛面器中（如柳筐等），以示田禾生长旺盛。于十五日午餐中，以黄米面捏成谷穗或黍穗形，以油炸制，取面器中所植之颈杆部插为把，象示田禾成熟，禾穗丰硕状，供祭于神前，直放到二月初二，供奉“钱龙”。

十五日，称“元宵节”。四民喜庆，官民同乐。城、乡户户张彩灯、悬路纸。组织民间玩艺：跑高跷、耍故事（秧歌），跑旱船、车车灯、耍龙灯，舞狮子、跑竹马、赶毛驴等。锣鼓喧天，唢呐鸣奏，热闹非凡。夜晚，灯火辉煌，明如白昼，除街巷有各式制灯——菜灯、瓜灯、走马灯、鱼灯、兔灯……外，城、乡会社设灯场：空旷地为“黄河”灯，庙舞台上摆“灯山”。黄河灯场辟为方形（大小不定）。以高粮杆绑扎成通衢巷道，中心竖一高杆，顶部挂旗，名“老杆”。谚曰：‘抱抱老杆，能活一百三。’家长们多怂恿儿童去抱杆，以取吉利。路杆上密密麻麻竖各色纸糊灯碗儿，内点麻油灯盏。灯场有出入路线口，游人循序依次鱼贯而进，鱼贯而出，人流如水，兴趣无穷。灯山设于台

上制有多层木架，上以灯摆成“天下太平”，“人口平安”字样，或摆成图象。远眺灯光灿烂，字象逼真，留恋观赏，有乐而忘返之趣。这些活动从十四日到十六日“元宵佳节”起末为期三天。十六日黄昏为送祖宗时辰，到期祭毕，以灯火引出村外之道上，拜送熄灯归。

〔释〕元宵的含义为圆月、霄晚之意。又曰上元三日。
〔按〕元宵节民间玩艺娱乐，《论语》：“乡人雉”，流源演传而始。灯火之俗，据《法苑珠林》记载始于汉武帝祭太一神，主要是在皇宫举行。至唐代唐睿宗元宵作灯树高二十丈，燃灯五万盏，即“火树银花合”，指元宵灯火之辉煌。传到民间元宵灯火又层出不穷，放焰火，响斗子则更惊心动魄，五彩纷呈，

又“元宵节”君民同乐。传说：汉初讨平“吕雉之乱”有关，汉刘邦死后，吕后专权，杀尽跟随高祖南征北战打天下的功臣，起用外戚吕氏兄弟子侄，篡位夺权。吕氏临朝后，不得人心，不久被刘氏旧臣诛灭。汉文帝登基后，为与民同庆重享太平，选定讨平诸吕乱之正月十五。

唐玄宗把一晚的活动改为三晚，北宋改为五晚，甚至通晓达旦。

十九日称“小填仓节”。二十四日称“老填仓节”。农民们在各自院中以白灰划圈形示仓窖，小填仓日窖中央抓放夏田粮，老填仓日抓放秋田粮，上盖砖坯，早晚点灯焚香。以祈年丰裕，仓禀实。

二月二日，传说为“龙抬头”，是日黎明时四民竞相挑水，从井取水回家担，路上还故意将桶水摇洒一路，示以龙迹，回家将水倒入水缸，在水缸上安点灯烛供以煮鸡子、豆腐，还供制钱（有孔铜钱）若干。焚香纸，鸣炮叩礼祭祀。

其意在新求生财发迹。又四民专择是日剃头，叫剃龙头。俗谓“二月二剃龙头”。市镇理发店尤为繁忙。其意皆谋新求生财发迹之愿。

又是日地主雇长工者，准于是日为上工始日。盖以一年之农活始于春。唐李泌以二月朔为中和节，取居春之中而和缓也，进农务本之时气也。〔释〕“钱龙”之意易曰“云从龙”。云腾致雨。时当仲春之际，进农务本之时气，“雨水为田油”。俗传龙治水，风调雨顺，田禾旺盛，五谷丰登。

三月三日，古谓“上巳辰”。应县习俗多于是日野外采小蒜（中药薤白）作辅料炒鸡蛋。清明节，农历二十四节气之一。“冬至百六是清明”。〔岁时记〕清明距冬至是百有六日。四民于是节（前三或后四日）为扫墓日，俗叫“上坟”。亲人到墓地旁挖土，加盖在亡者坟堆顶上，名曰填坟。（起土有一定的方向，每年不定，择东、西、南、北四方主利那方，从那方挖土。“历书”载有“×年大利×方，不利×方”旧迷信说法）。并以蒸制之燕馍馍（白面蒸成的燕雀形的馍馍，专用祭祖）或其他白面熟馍、菜肴供奉。焚香烧纸钱，祭祀先祖。〔按〕填坟土意为已亡先人“泥房”。又是日小姑娘少女多在发上带柏枝，民谚：清明不带柏枝，死后转个瞎鸡。盖示清明已有青的气象。

在清明日前一日为“寒食节”。此地流俗多数人家为孩子们蒸以白面捏制点画成燕雀形小鸟食物，名曰“寒燕”。并以线绳将各个鸟用寸长杆间隔系成数以十多个一长串，互送亲友小孩玩食。〔按〕“寒食节”原是纪念晋文公时介子推被焚死于介休绵山之日。我地只说寒食节这天忌用火，但也不流行。

四月初八日，城乡家家户户或自制或沽买吃“麻叶”。

麻叶是用白面加饴糖经油炸制作而成。在城乡凡建有“奶奶”庙的地方，香烟缭绕，钟声轰鸣，善男信女们，给“奶奶”献幡的；献红纱的；供麻叶的；敬大、小鸡的；虔诚跪伏叩头的。为求子孙或保子孙平安康寿。南乡龙湾观四月初八日庙会盛况空前，东乡北楼口以四月十八日为娘娘庙会，在恒山庙举办，规模之大，达万人以上。

五月五日为端午节，是日四民们都要吃“粽子”。家家门上贴纸剪之雄鸡一对，有的口啄蟾蜍、蜈蚣、蛇蝎之类毒虫，门头窗上贴花纸编制之符瓣，并插蒲艾于门上。小孩们肩扎符瓣，腕系五色线绳。是日下午二时许，应城四民男女老少，人山人海，熙熙攘攘登塔游逛，竟为习俗。凡此活动，盖皆取避瘟祛恶之传说。当地传说，“蛤蟆躲端午”，是日听不到叫声的传言。〔按〕“粽子”原为祭祀楚大夫屈原投汨罗江，南以竹筒内盛米枣类，北以苇叶代竹筒，贴剪纸鸡符，与白蛇传故事有关，戒曰：“端午节醉酒后，真身露现，”用符以镇邪祟。

六月六日名“天贶节”。〔按〕古岁时记宋哲宗元符四年六月六日天书降诏，故以此日为天贶节。应县过六月六有谚语云：“六月六，西葫芦炒羊肉。”只改善菜肴，别无其它活动。

七月七日，流传为牵牛郎与织女会面日，乡民俗预信该日多少要有雨。意谓“两情别离有一年，七夕相逢泪涟涟。”按《齐谐记》天河之东有织女，天帝之孙女也，勤习女工，容貌不暇整理，帝怜其独处，许嫁河西牵牛郎。嫁后，竟废女工，帝怒，令归河东，惟七夕一相会。

七月十五日，乡农于日前从田间拔谷禾、麻苗束农作物插于门上，于十五日饌以馍食、菜肴、瓜、果等供品，并携

家门日前所拨回之麻、谷禾束，奉献祖莹上，焚香、纸叩拜，告祭祖先。又是日民间妇女们，捏蒸彩塑白面娃娃（或面鱼）互送亲友，竟相成俗。考据此俗传言流于元代末际，民不遇统治者之残酷欺压手段，民间互相传送面人暗包密约反统治之宣示。

二、七月十五旧时应城大寺佛庙延集僧、尼善人，具百味五果著盆供诸佛，幔幕幡花布佛殿前，香烟缭绕，灯火星照，众僧绕佛诵经施食，钵，鼓相奏，谓“盂兰盆会”。俗叫“放焰口。”经云昔日连之母入地狱，食物入口、即化烈火，后依佛指点，于七月十五日作盂兰盆会，目连母始脱离饿鬼之困。盖中元节结盂兰盆会、诵经放食、义取于此。

八月十五“中秋节”，是日四民皆辅食月饼瓜果类，并互送亲友。当皓月初升，家家户户设桌案，供月饼、瓜果，点灯烛、烧香纸、放鞭炮。讲究的人家，还供有专特制印有“月”字之大形“月饼”，敬焚印有“广寒宫”图形烧纸，印有月宫、桂树、玉兔、嫦娥形象，（又名月宫马），总谓之玩月，煞是有趣。也称该日为团圆节日，出嫁女不得参列。

九月九日为重阳节。应民谚有：“九月九，媳妇没笄头”。盖以农事已毕，方能住娘家。又云“重阳至十三，不下雨一冬干”。又相传九月九日，出门走走游散百病。〔按〕重九登高效桓景之避灾。〔齐谐记〕汝南桓景随费长房游，房曰：九月九日，汝家当有灾，急令人缝囊盛茱萸系臂上登山饮菊酒可免，景从其言，举家登山，晚还，见牛羊鸡犬尽死，房曰：代矣！

十月一日，烧寒衣纸。民俗于是日折各色纸束向祖先葬地焚化之。其意时至冬季，气候渐冷，亡者亦应添御寒衣，

以表后代对先祖之孝意。

冬至日，二十四节气之一，此日昼间天时最短，为冬之末日，故曰冬至，冬至阳生，日晷初长。昔私塾是日祭孔子，师、生会宴，叫“过冬”。民间冬至，习俗请女婿吃饺子，尤重新婿第一年冬至，叫“搬冬”。

十二月谓腊月：按腊月名始，夏代曰嘉平，商曰清祀，周曰大腊，汉因秦曰腊，其后因之。

腊月初八日，该日为腊日，简谓“腊八”。谚云：“腊鼓鸣、春草生”。是日农家早餐吃“腊八粥”，就是将春好之五谷杂粮——小米、杂豆、高粱米等，再拌和红枣、饴糖……各辅品作成的红色稠粥，各户习俗最好在天不亮时吃，取“腊八早粥，来年必定好收”之兆庆意。

于是日前一天（即腊七日），不少年轻者到附近河水冰池打取冰块，叫“打腊冰”。腊八日将粥及冰块分供于家各神、祖前，连街门积肥之粪堆，也供上，意祈来年五谷丰收。还有的好事者以消冰泡生各类粮种，看那种先生芽；并在灯光下照察冰块中显示之各色，预测来年各种农作物之收成。

家里有学生的，都要将腊八粥奉送先生一碗品吃。也是本地人尊师重教之一举。

腊月二十三日，为祭灶日，是日晚间，家家祭供灶君，点灯、焚香烧黄表，奉供“麻糖”。（小米熬制之饴糖，经过多道加工手续之白色粘性糖）。祈灶君上天向玉帝汇报时，既要说好话，又要少“翻言”；家中主妇还把豆子、谷草秆秸燃于灶火中，示给灶神喂马，口中念诵“灶神爷上天好话多说，赖话少说，再没有别说。”家人都要吃点麻糖。按许慎五经异义云：“颛顼有子曰黎，为祝融火正。祝融为灶神，姓苏名吉利，妇姓王名搏颊。汉阴子方腊日见灶神以

黄犬祭之，谓为黄羊阴氏，世蒙其福”，俗人竟尚，以此故也。

腊 月 末 日 谓 除 夕 日， 也 叫 “ 年 初 ”。 是 日 四 民 在 大 扫 除 清 理 卫 生 后， 户 户 门 院 贴 “ 对 联 ”， 以 薪 炭 笼 旺 火。 安 排 翌 年 翌 日 过 年。 黄 昏 各 家 点 灯 笼 向 先 人 祖 先 拜 地 方 向， 请 祖 宗 回 家 过 年， 并 书 本 氏 三 代 宗 亲 神 主 牌 纸 悬 于 家 中 西 墙 供 祭； 欠 债 人 抵 偿 不 了 债 主 的 钱， 一 俟 请 回 祖 宗， 债 主 暂 不 能 逼 债 了。 是 日 夜 晚（ 亥 时 前）， 人 们 都 不 早 睡， 谓 之 “ 守 岁 ” 或 “ 熬 年 ”。 据 考， 对 联 古 为 “ 桃 符 ”， 以 桃 木 板 书 画 挂 门 旁。〔 山 海 经 〕 “ 东 海 度 朔 山， 有 大 桃 树， 蟠 曲 三 千 里， 其 卑 枝 向 东 北 为 门 户， 有 二 神 曰 “ 神 荼 ” “ 郁 垒 ”， 主 领 有 害 人 之 鬼 怪， 经 入 者， 执 以 饲 虎。 黄 帝 法 而 象 之， 乃 用 桃 木 板 书 画 二 神 像 于 门 旁， 以 御 鬼 怪。 此 后 人 演 变 以 红 纸 对 联 代 桃 符 之 流 传。 对 联 形 式 上 要 求 对 仗 工 整， 平 仄 准 确； 内 容 涵 意 等 要 求 都 要 合 乎 贴 对 联 之 目 的 意 义。

《禁革陋弊碑》

——章弘贪赃枉法的铁证

王跃政

老年人传说，清朝康熙年间应州有一任州官名叫章弘，此人直隶宛平籍人士，进士出身，自康熙五十四年起，来应州当官八年，害得乡民叫苦连天，历史留下骂名，确实是一位赃官。应州二十二里百姓在他的统治下，无法忍受，于是联名告状，历尽曲折，终于告准，上司怪下罪来，连夜调章弘赴府（大同府）听候处理。章自知有罪，在归案的路上，于毛家皂（今属怀仁县）上吊自杀，因此人们称他为“吊死鬼章弘”。

要问章弘到底犯下什么罪，二十二里百姓如何告他的状，流传中有许多说法。

其一、章弘善阴阳术，会看风水，他到任后，看到应州山川钟灵秀丽，地有宝气，茹越雁门诸山障其南，龙首、黄花分踞东北与西北，三山鼎立，桑浑二水环城，认为有“霸气”之兆，主出人才，据说仅“芝麻官”（七品，相当县令）足有二斗，比章弘（五品官）大的也有数升，他越想越不是味道，下决心要破坏应州的风水，经过一番苦思冥想，一套计划终于成熟在胸。他以维修木塔之名，将玲珑宝塔之木制隔扇窗，改为夹泥墙，每层有八个面，五八筑起四十堵墙，墙上画了许多仵鬼，于是宝塔之灵气被破坏了。此外，城墙上魁星也被改成仵鬼，手中所握之笔，换成黑棍，十字

街街心被挖下数尺，且在下面埋了铡刀与秃笔，据说街心高主“心高傲上”，秃笔只能供画匠用，因此后来应州人，秀才少了，走草地的画匠多了。因此引起州人不满，联名告状。

其二，章弘与西贾庄章姓，原是一个祖先，祖籍浙江人士，后章弘迁于宛平县，西贾庄章氏迁于应州。章弘到应州上任后，对西贾庄章氏格外照顾，将一个犯了法被冲军到甘肃的军犯，私下招回来，予以包庇，后此事被州人告发，犯下欺君之罪，章弘感到罪责不浅，于赴府路上吊死于客店马棚中。

其三、章弘贪赃卖法，被州人告发，自知不免一死，匆匆上吊自尽。

将上述三种说法加以比较，第一种欠说服力，难以使人确信，修木塔本是好事，且从科学角度看问题，夹泥墙确有保护木塔之效果，而“风水”之说更子虚乌有，不过是后人虚构故事罢！

第二种说法，也只是口传，不足为凭。一则章弘宛平人士，见于州志，祖籍何处，未见文献。西贾庄章姓，原籍浙江某县，文革前村中祖坟曾存碑记，并不曾联系到章弘，至于说原与章弘同籍，只能存疑，亦不足为证。关于私招军犯，大量章弘身为州官，不至如此昏庸。此外还有什么章弘盗宝等说法，更是文艺作品虚构情节，不值得辨论。

而第三种说法，是有充分证据的。现在木塔院内钟楼之南搜集到一块石碑，据《萧志》记载，此碑原立于文庙，是专门记载萧纲任上为“革除陋弊”详请府宪与督抚大人批示，刻石永禁等事。但《萧志》只述其因，未见其详，看了碑文后，才知这是一块关于应州百姓告州官章弘的状书，内

中摘引了大量告状原文，且有所具姓名三十三人（状头）。内称：“切惟任土作贡，天下皆然。力役之征、古新不免。然征之奉有明文，斯完之皆为国务。即使小民罄室输将，亦是分所应尔。无如应处边方，天高法远。自康熙五十四年起至雍正元年以来，于正供之外，有带征粮银之苦，有差买豆价之艰，有除贫征富之异，有代征米石之名，多征脚价之弊。病民蠹国，种种名色，罄竹难书……泣天无路，，仅存皮骨……靡有孑遗，”从这则碑文里，可以看到其时有明文规定的属正供，其余私派、带征、多征等名目属枉法贪污，文中所列陋弊共一十六项，其中十四项可计算者总计银子四万八千四百三十九两，均为章弘八年任期内所搜刮之民财，真所谓“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其时应州合州每年额征正粮银总计二万零五百两，满清一统中国后，为了稳定政权，收买民心，曾在顺治皇帝任内下令“永不加赋”，雍正年间又有“摊丁入亩”之例，为了稳定田赋税收，一再颁发“赋役全书”，对各州县乡里多少良田，应纳赋若干都有详载，使官民皆知，以防止官更多征盘剥人民。但正如“状”中所述，由于“应处边方，天高法远”，地方官还是想尽办法对农民巧取豪夺，“种种名色”，真是“罄竹难书”。弊端按年开列共十六项，碑文中归纳为五类，指出这是“病民蠹国”的行为。从碑文中可看出是在逐年加深、由小到大以至于到处插手，终于把自己脖子套进了绳索中，这也是一切罪犯的规律。章弘贪赃枉法之时，视应县百姓愚昧无知，未曾想到要联名告状，告发后又百般压制，达到了利令智昏的程度。所以他的上吊自尽，也是罪有应得。

但问题并未就此完结，州人不放心，于是引出刊刻石碑，详请批示之举。这就是这碑文产生的背景，若无此碑